#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05學年度第八次系務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: 106年4月13 (星期四)中午12時10分

開會地點: 系所辦公室(A32-624)

出席人員:朱紀實、翁炳孫、劉怡文、金立德(請假)、陳立耿、翁博群、謝佳雯、黃襟錦、

吳進益、莊晶晶、蔡宗杰、王紹鴻等教師

主席:陳俊憲記録:黃子娟

#### 壹、報告事項:

- 1. 擬於106學年度(106年8月1日生效)申請升等者,應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11條規定之升等辦理時程提出升等申請,辦法第11條略以,升等申請人應於5月15日前備齊升等應檢具文件,送交系所教評會審查。教師向系所提出升等申請前,應先將本校教師升等Aa研究計畫評分表、計畫書核定本、合約書、公文及其他佐證資料等,於106年5月8日以前送研究發展處查證並核章。
- 2. 依據本校辦理教師著作外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,本系所建立著作審查委員資料庫(可依需要做專長分類),本學年度無更新。

# 貳、討論事項: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:系辦公室

案由:106學年度本系所開課及教師上課時數規劃事宜,請討論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本系所開課原則辦理。

二、必修課程及課程安排老師:

大學部必修課程	課程安排
微生物學 3、微生物學實驗 1	系主任
生物學 2、生物學實驗 1	翁炳孫老師
細菌學 3	黄襟錦老師
細菌學實驗 1	王紹鴻老師
人體生理學 2	翁炳孫老師
天然活性物質 2	陳立耿老師
病毒學 2	蔡宗杰老師
免疫學 3、免疫學實驗 1	翁博群老師
分子生物學	謝佳雯老師
分子生物學實驗 1	謝佳雯老師
細胞生物學 2、細胞生物學實驗 1	翁炳孫老師

藥物化學 2	吳進益老師
疾病與免疫 3	金立德老師
藥理學 2	劉怡文老師
儀器分析 2	吳進益老師
生命科學專題研究(Ⅰ,Ⅱ)	大四導師
研究所必修課程	
專題討論 4 ( I , Ⅲ, Ⅲ, Ⅳ)	議定
論文選讀 2	
論文寫作 2	
以 103、104、105 學年度課程標準計	

### 擬辦:

- 1. 大四專題討論由該班導師擔任課程安排老師。
- 2. 碩一專題討論上學期由朱紀實老師負責;下學期由翁博群老師負責。
- 3. 碩二專題討論上學期由劉怡文老師負責;下學期由吳進益老師負責。
- 4. 碩士班必修論文選讀(碩一上)安排謝佳雯、黃襟錦、吳進益、蔡宗杰、劉怡文、陳立耿等 老師授課;論文寫作(碩一下)安排翁炳孫、金立德、翁博群、陳俊憲、莊晶晶、王紹鴻老師 授課。
- 5. 碩士班(碩一上),選修微生物免疫學研究法(I、Ⅱ)安排朱紀實、謝佳雯、蔡宗杰、王紹鴻、翁博群、莊晶晶老師授課;生物醫藥學研究法(I、Ⅱ)安排翁炳孫、劉怡文老師、陳立耿老師、吳進益、金立德、黃襟錦老師授課。
- 6. 碩士班(碩一上),微生物學特論安排朱紀實、謝佳雯、金立德、蔡宗杰、黃襟錦、王紹鴻 老師授課;生物醫藥學特論(Ⅰ、Ⅱ)安排陳俊憲、劉怡文、金立德、陳立耿、吳進益老師授 課,碩士班(碩一下),免疫學特論安排翁博群、莊晶晶、黃襟錦老師授課。
- 7. 大一上生物醫藥導論(I)安排謝佳雯老師、翁博群老師、王紹鴻老師、金立德老師、劉怡文老師、黃襟錦老師;大一下生物醫藥導論(Ⅱ)安排朱紀實老師、吳進益老師、莊晶晶老師、翁炳孫老師、陳立耿老師、蔡宗杰老師授課。
- 8. 日後新開課程者,請檢附教學大綱,並列席課程委員會說明。

決議: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:系辦公室

案由:為本校105學年度獎勵熱心服務與輔導學生之優良導師,請推薦本系所優良導師候選人,請討論。

# 說明:

一、依據本校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辦理(附件一)。

優良導師評比資料以前三學年度班級導師任內資料為主,其具體內容如下:

(一)基本輔導任務:主動關懷班級學生,輔導學生生活品德、課業學習或生涯發展,依照規定填寫學生各項資料表件,有具體成效者。

- (二)創新輔導工作:運用創新創意從事班級學生輔導工作且能具體落實者。
- (三)特殊事件處理:處理學生緊急、危機、特殊或重大事件有具體事實者。
- (四)增進輔導知能:出席全校或院系導師會議、輔導知能研習或個案會議等,充實學生輔導相關知能,並執行與其權責相關之決議,有具體紀錄者。
- (五)其他佐證資料:其他有利於說明導師從事學生輔導工作優良事蹟的相關資料。
- 二、優良導師候選人,由系(所)於每年四月間推薦(含當學期)擔任班級導師年資三年以上之現任導師(含進修部),經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後,受推薦導師應填寫「優良導師推薦表」,並檢附佐證資料,於四月十九日前送交本學院辦公室,參加本學院甄選。

決議:推薦謝佳雯老師擔任優良導師侯選人。

#### 提案三

提案單位:系辦公室

案由:辦理105學年度「教學績優教師」初審,請討論。

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辦理(附件二)。請系配合於5月12日(星期五) 前完成105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推薦初審作業,提報院級教學績優獎名單。
- 二、依據辦法第三條第一項:教學績優獎評審項目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評鑑實施要點」教學項目,採計該項次分數,評比資料為前三學年度資料為準。同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略以:「本校電子計算機中心自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產生各系、所、中心前三學年度教學項次成績總積分排名順序供系所參考」。本次評審採計學年度102-104學年度。
- 三、檢附102-104學年度教學績優計分(附件三)。
- 四、推薦教學績優獎候選教師,請依辦法第二條所訂評審項目符合基本條件外,在課程與教材、教學與學習輔導、學習評量績效及追求教學專業成長等方面綜合評審後推薦。

決議:推薦謝佳雯老師擔任教學績優教師。

#### 提案四

提案單位:系辦公室

案由:辦理105學年度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初審作業,請討論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 依據本校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辦理(附件四)。
- 二、獎勵對象為本校指導校外實習學生之專任教師及專案教學人員(以下簡稱專任及專案教師),並具有下列條件者,得經推薦評審獎勵之:
- (一)前一學年度教學意見及性別平等意識調查結果總平均達 4.0以上。
- (二)前兩學年度指導校外實習學生數達 4人次以上。
- (三)對實習指導之理念、規劃、執行過程、成果及省思有卓越成效者。
- 三、申請辦法:本校指導校外實習學生之教師提出申請,經由系、所(中心)主任簽章同意後提出,經院級相關會議通過。

決議:推薦吳進益老師擔任績優實習指導教師。

參、臨時動議:研究生畢業前一學期,由指導老師規劃,請本系另外2個學術領域之教師各1 名,擔任研究生畢業資格審查與論文之建議。

肆、散會:下午1時10分